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季度报告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保国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庄健莹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季度报告包含公司从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期间（以下简称“报告期”）的财务业绩，分别以中文及英文刊载，如中英文文本有任何差异，概以中文文本为准。除非另有说明，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所有资料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331,288,314.89	17,437,346,860.38	-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60,270,470.02	10,651,977,470.64	1.9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55,828,996.31	3.47%	7,294,894,590.25	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889,793.79	-1.91%	1,039,837,557.48	1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809,919.58	33.10%	957,408,559.66	2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28,221,627.09	12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3.03%	1.11	9.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3.03%	1.11	9.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	减少 0.1 个百分点	9.63%	增加 0.94 个百分点

因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实施了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的股本调整了 2018 年第三季度的每股收益数据，调整如下：

项目	合并利润表（2018 年 1-9 月）		合并利润表（2018 年 7-9 月）	
	转增股本前	转增股本后	转增股本前	转增股本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1.01	0.43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	1.01	0.43	0.33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934,762,675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1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5,190.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133,508.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89,112.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32,616.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495,718.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22,253.81	
合计	82,428,997.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435 户(其中 A 股股东 50,413 户, H 股股东 22 户 ^{注 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 2}	境外法人	34.21%	319,739,197	-	-	-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8%	221,376,789	-	-	-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其他	3.21%	30,000,000	-	-	-
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	国有法人	1.85%	17,306,329	17,306,329	质押并冻结	17,306,329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6,830,835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1%	12,233,108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9%	12,056,741	-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0.82%	7,705,674	-	-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7,223,060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6,908,784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 2}	319,739,197	境外上市外资股	319,739,197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1,376,789	人民币普通股	221,376,789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16,830,835	人民币普通股	16,830,83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233,108	人民币普通股	12,233,1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56,741	人民币普通股	12,056,74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7,705,674	人民币普通股	7,705,674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223,060	人民币普通股	7,223,0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8,784	人民币普通股	6,908,78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6,400,799	人民币普通股	6,400,7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与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以下简称“保科力”)于 2004 年 1 月 2 日签订《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保科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059,428 股 A 股(公司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7,877,256 股 A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0,240,432 股 A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3,312,561 股 A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7,306,329 股 A 股)原境内法人股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给健康元;(2)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为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 100% 权益的控股附属公司;(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4)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H 股股东总人数根据本公司 H 股证券登记处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记录的数据统计。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公司 H 股名义持有人，公司无法确认其所代持的该等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其代持的股份中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天诚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163,364,672 股 H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金额（元）	年初金额（元）	增减	说明
长期应收款	10,571,341.94	20,299,509.76	-47.92%	主要是因账期变化，将1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转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126,772,355.10	81,146,586.57	56.23%	主要是重组人源化抗人IL-6R单克隆抗体注射液等项目进入临床试验阶段，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	1,500,000,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偿还信用借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9,085,115.63	85,294.16	10551.51%	主要是因汇率变动导致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长期借款	-	700,000.00	-100.00%	主要是对无需偿还且长期挂账的借款进行清理，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204,898.77	54,479,730.16	34.37%	主要是因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股本	934,762,675.00	719,050,240.00	30.00%	主要是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库存股	-	25,208.04	-100.00%	主要是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A股股票而相应减少库存股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7,617,440.02	-29,164,814.15	73.88%	主要因汇率波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2.1、合并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期金额（元） （2019年1-9月）	上年同期（元） （2018年1-9月）	增减	说明
营业总收入	7,294,894,590.25	6,841,435,893.90	6.63%	详见注释
研发费用	482,073,004.86	350,358,876.64	37.59%	主要是研发项目增加，研发规模扩大，投入相应增长所致。
投资收益	-13,980,332.40	-2,087,989.58	-569.56%	主要是投资的联营企业损益变动以及上期处置子公司股权产生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53,503.99	-33,762,293.66	72.89%	主要是因汇率变动导致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3,245,235.10	20,191,039.89	-165.60%	主要是上年同期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转回应收款

				项信用减值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0,738,267.06	-52,038,411.07	40.93%	主要因上年同期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73,576,794.07	180,141,830.24	-59.16%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较上期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35,064,663.63	88,344,470.46	52.88%	主要是非全资子公司利润增加，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853,093.50	39,092,592.63	-44.10%	主要是因汇率波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注：2019年1-9月，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294.89百万元，同比增长6.63%。化学制剂产品实现收入人民币3,931.61百万元，同比增长17.16%，其中，消化道领域产品实现收入人民币1,383.26百万元，同比增长43.72%；促性激素产品实现收入人民币1,437.70百万元，同比增长15.03%；抗微生物药物实现收入人民币439.79百万元，同比增长6.05%；心脑血管领域产品实现收入人民币220.64百万元，同比增长14.57%。原料药和中间体产品实现收入人民币1,772.58百万元，同比增长1.83%。中药制剂产品实现收入人民币1,000.72百万元，同比下降18.53%。诊断试剂及设备产品实现收入人民币549.20百万元，同比增长12.94%。

有关制剂重点产品的收入及变动情况如下：消化道领域的重点品种艾普拉唑系列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753.95百万元，同比增长67.26%，其中，艾普拉唑肠溶片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678.69百万元，同比增长53.63%；雷贝拉唑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211.61百万元，同比增长14.82%；得乐系列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163.56百万元，同比增长35.24%；丽珠维三联实现销售收入192.37百万元，同比增长23.48%。促性激素领域中的重点品种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和注射用尿促卵泡素分别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735.13百万元和人民币490.03百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24.67%和6.60%。抗微生物药物注射用伏立康唑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203.28百万元，同比增长6.14%。精神领域的氟伏沙明及哌罗匹隆分别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99.18百万元和人民币39.64百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21.77%和39.69%。神经领域的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307.10百万元，同比下降14.62%。中药制剂领域产品参芪扶正注射液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669.53百万元，同比下降18.46%；抗病毒颗粒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208.79百万元，同比下降16.47%。

有关原料药及中间体重点产品的收入及变动情况如下：苯丙氨酸实现销售收入180.34百万元，同比增长20.32%；阿卡波糖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177.00百万元，同比增长8.70%；美伐他汀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131.45百万元，同比增长38.13%；盐酸万古霉素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101.53百万元，同比增长7.95%；米尔贝胍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91.62百万元，同比增长8.11%；林可霉素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49.22百万元，同比下降48.71%。

2.2、合并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期金额（元） （2019年7-9月）	上年同期（元） （2018年7-9月）	增减	说明
研发费用	193,613,332.78	106,395,153.62	81.98%	主要是研发项目增加，研发规模扩大，投入相应增长所致。
投资收益	-10,138,239.87	-2,942,278.41	-244.57%	主要是投资的联营企业损益变动以及上期处置子公司股权产生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97,500.65	-16,856,344.14	78.06%	主要是因汇率变动导致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6,628,688.81	-24,214,606.66	31.33%	主要是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2,538,318.21	103,752,962.19	-97.55%	主要是因收到的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13,744.90	37,422,843.29	-38.24%	主要是因汇率波动，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期金额（元） （2019年1-9月）	上年同期（元） （2018年1-9月）	增减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8,221,627.09	626,351,506.07	128.02%	主要是上年汇缴了2017年处置珠海维星实业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企业所得税人民币78,983.50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203,177.54	63,149,216.57	139.44%	主要是本期赎回SEEKERS FUND基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096,507.86	937,084,597.37	-54.10%	主要是本期对外投资较上年有所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93,330.32	-873,935,380.80	68.09%	主要是本期对外投资较上年有所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6,091.34	934,121,190.74	-99.69%	主要是上期吸收少数股权投资以及子公司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0,043,984.42	1,569,793,617.75	61.17%	主要是本期偿还信用借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7,117,893.08	-635,672,427.01	-297.55%	主要是本期偿还信用借款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291,915.33	67,086,695.69	-53.36%	主要是汇率变动，持有的外币资金汇兑收益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6,497,680.98	-816,169,606.05	-64.98%	主要是本期偿还信用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9年8月1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2020年-2022年三年持续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根据该框架协议，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止3个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445.00百万元、人民币456.00百万元及人民币467.00百万元。	2019年8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2020年-2022年三年持续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2019年8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i）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人民币47.01元/A股调整为人民币36.16元/A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1,747.55万份调整为2,271.815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195万份调整为253.50万份；及（ii）以2019年8月28日为授予日，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253.5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28.87元/A股。	2019年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2019年9月1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同意（i）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45人调整为170人；（ii）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050名调整为1,033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71.815万份调整为2,246.3155万份；及（iii）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1,033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898.5262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36.16元/A股。	2019年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019年1-9月）	本期损益（2019年1-9月）	期末账面价值（2019年9月30日）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股票	00135	昆仑能源	4,243,647.64	以公允价值计提	7,272,460.00	-1,183,892.50	-957,825.52	6,088,567.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筹
基金	206001	鹏华基金	1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提	869,284.66	19,710.76	19,710.76	888,995.42		自筹
股票	000963	华东医药	39,851.86	以公允价值计提	7,267,953.42	1,367,880.98	1,458,524.39	8,635,834.40		自筹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	-	-
合计			4,433,499.50	-	15,409,698.08	203,699.24	520,409.63	15,613,397.3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内购入金额（2019年1-9月）	本期内售出金额（2019年1-9月）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2019年9月30日）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本期实际损益金额（2019年1-9月）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442.72	2018-3-20	2019-3-22	480.42	-	468.61	-	-	-	-19.00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348.59	2018-7-26	2019-1-10	353.59	-	351.16	-	-	-	-2.16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2,561.52	2018-8-2	2019-3-11	2,583.72	-	2,551.47	-	-	-	16.57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2,316.99	2018-9-10	2019-3-11	2,323.88	-	2,283.48	-	-	-	42.94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3,554.41	2018-10-9	2019-4-17	3,524.76	-	3,453.42	-	-	-	103.56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7,308.67	2018-11-2	2019-5-21	7,241.27	-	7,117.82	-	-	-	192.97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5,781.04	2018-12-3	2019-6-25	5,749.82	-	5,684.50	-	-	-	71.08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9,710.14	2019-1-2	2019-7-5	-	9,710.14	9,727.31	-	-	-	-30.44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7,178.86	2019-2-1	2019-8-26	-	7,178.86	7,313.23	-	-	-	-130.46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7,821.01	2019-3-5	2019-9-6	-	7,821.01	8,124.89	-	-	-	-308.44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0,975.99	2019-4-1	2019-9-25	-	10,975.99	11,363.26	-	-	-	-386.37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7,681.72	2019-5-6	2019-12-25	-	17,681.72	9,939.48	-	8,357.49	0.77%	-255.69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8,406.92	2019-6-4	2019-12-25	-	8,406.92	2,477.47	-	6,143.96	0.57%	-47.02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8,610.65	2019-7-1	2020-1-13	-	8,610.65	1,471.80	-	7,385.78	0.68%	-40.07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7,356.59	2019-8-1	2020-3-25	-	7,356.59	464.30	-	6,950.86	0.64%	-1.03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0,804.10	2019-9-2	2020-6-24	-	10,804.10	-	-	10,792.39	0.99%	-
合计				110,859.92	-	-	22,257.46	88,545.98	72,792.20	-	39,630.48	3.65%	-793.56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筹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9年6月18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为有效管理汇率波动对公司外币资产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从而运用外汇远期合约等金融衍生工具锁定汇率,进行套期保值。公司已制定了《外汇风险管理办法》对外汇衍生产品的操作和控制:1、市场风险:外汇市场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导致外汇远期业务存在较大的市场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外汇远期业务是为对冲美元资产面临的汇率风险而签订,锁定美元资产未来结汇价格,存在本身就是套期保值工具,该等外汇衍生产品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坚持谨慎稳健原则,有效防范市场风险。2、操作风险:内部流程不完善、员工操作、系统等原因造成操作上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已制定相应管理办法,明确各主体责任,完善审批流程,建立监督机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3、法律风险:公司外汇远期业务需遵循法律法规,明确约定与金融机构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控制措施:公司制定责任部门除了加强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学习外,也规定公司法律部门须严									

	格审核各类业务合同、协议等文件，明确权利义务，加强合规检查，保证公司衍生品投资与操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远期结汇合约报告期内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人民币-935.72 万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基于公司进出口业务的不增加，需要大量外汇交易，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我们认为公司及下属附属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批准额度范围内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7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9年7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8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9年8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9月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9月4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9年9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9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9年9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保国

2019年10月23日